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四)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五)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六)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七)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八)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九)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一)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二)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三)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四)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五)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六)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七)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八)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十九)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一)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二)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三)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四)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五)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六)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七)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八)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二十九)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十)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十一)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三十二)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51,847,000股,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基准。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2022年6月20日,公司已与晶品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取为-13,900.00万元和-17,000.00万元。(此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主要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预测或判断)。

7、在预测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和每股收益指标时,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况。

8、假设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在发行当年年内均匀产生。

9、假设公司上述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测,也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本次发行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预测
期末总股本(百万股)	150615.67	150615.67 195,80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6,240.96	-13,900.00 -13,9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9,328.11	-17,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0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09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11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11 -0.10

注: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如果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产生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每股收益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1、引入新实际控制人是扭转公司发展困境和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重要途径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上市公司将引入晶品达成为新控股股东,李俊锋成为实际控制人,公司面临控制权变更,对公司未来发展提出新的挑战,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2、行业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公司面临经营困境  
公司在主营业务方面,已全面聚焦智慧照明领域。一般智慧城市项目存在周期长、投入大等特点,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较多的营运资金支持以满足项目业务扩大和新市场开拓。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经营对营运资金需求持续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本实力,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提供资金保障。

3、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不再经营校外学科类教育培训业务,其他教育业务尚未实际开展经营,故不存在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双减政策”规定的情形。公司其他教育业务为全资孙公司东莞勤上光电有限公司正在上海市筹建的新学校,拟于近期开展业务,符合“双减政策”相关规定。此外,公司承诺不涉及校外学科类教育培训业务,不拟正在上海市筹建的新学校。综上所述,公司教育业务的现状和未来安排均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双减政策”的相关规定。

同时,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投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  
2、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具有治理规范、内控完善的实施主体  
公司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专项审核,保障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规定,定期开展募集资金使用内部审计,配合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规规范使用,合理的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降低摊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控制,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对各个业务环节进行精细化管理,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等各个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提升成本控制水平,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的良好契机,进一步优化自身资本结构,改善自身内部经营管理效率,增强公司竞争力。

(三)加强公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控制,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降低摊薄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控制,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对各个业务环节进行精细化管理,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等各个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提升成本控制水平,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的良好契机,进一步优化自身资本结构,改善自身内部经营管理效率,增强公司竞争力。

(五)公司相关主体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出具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保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锋、李旭亮、温端夫妇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并控股东晶品达,不实际控制人李俊锋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了如下承诺:

1、在持续作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逾越权力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单位/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其指定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单位/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了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3、本人承诺在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4、本人承诺在股权激励协议或相关绩效考核指标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任何变更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其指定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单位/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8、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0日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俊锋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审议通过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讨论,拟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方式为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讨论,拟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方式为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讨论,拟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方式为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686,807,44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认真研究了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并编制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同时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等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与发行认购对象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三版)》(证监会公告[2022]10号)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6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20日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6月20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俊锋主持并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俊锋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全部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审议通过事项  
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研究讨论,拟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方式为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认真研究了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并编制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同时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等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司与发行认购对象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三版)》(证监会公告[2022]10号)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三版)》(证监会公告[2022]10号)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三版)》(证监会公告[2022]10号)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第三版)》(证监会公告[2022]10号)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成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确定包括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对象、发行时间、发行起止日期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2、如每次发行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募集资金金额和投向等)作相应调整并继续执行本次发行事宜;

3、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签署本次发行相关合同、协议和决议;  
4、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补充、报送本次发行的申报材料,回复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反馈意见并办理相关信息披露事宜;

5、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章程修改、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具体事宜;  
6、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登记和上市事宜;  
7、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0日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 认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品达”)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

(一)协议主体签订情况  
甲方(发行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方):东莞市晶品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时间:2022年6月20日

(二)认购价格、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基准为上市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认购价格)为1.52元/股,发行价格(认购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